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根据相关要求，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事宜承诺如下：

公司不存在向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的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其他补偿的情形。

特此公告。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3 日